

证券代码：002961

证券简称：瑞达期货

公告编号：2020-002 号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一）补充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2019 年相关期间，公司为关联方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厦门国贸”）提供期货经纪服务，为厦门国贸及其子公司提供风险管理服务。

2019 年相关期间，公司为关联方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厦门建发”）及其子公司提供期货经纪服务和风险管理服务。

（二）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 2020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厦门国贸、厦门建发及其下属子公司继续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包括提供期货经纪服务和风险管理服务等。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	住所	类型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实际控制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厦门国贸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4688号国贸中心2801单元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许晓曦	181,627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13502001550054395
国贸启润资本管理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	有限责任公司	朱大昕	10,000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	913100003207824194

有限公司	区台中南路 68 号 3 幢 611 室				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厦门建发	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 1699 号建发国际大厦 29 层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	张勇峰	283,520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1350200260130346B
厦门建发原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 1699 号建发国际大厦 26 楼 B 单元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郑晓东	10,000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1350200556206397F
厦门建发轻工有限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 1699 号建发国际大厦 17 层 A 单元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王志兵	10,000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13502007378775367
厦门建发矿业资源有限公司	中国 (福建) 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港兴一路 14 号 3 楼 B 单元	有限责任公司 (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郑永达	10,000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1350200MA34675Q23
厦门建发化工有限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 1699 号建发国际大厦 25 层 A 单元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郑友良	8,000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13502007378775442

(二) 关联关系

关联方厦门国贸为公司独立董事肖伟担任董事的企业。关联方厦门建发为公司独立董事陈守德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厦门国贸与厦门建发及其下属子公司为瑞达期货的关联方。公司追认对互相担任董事期间的前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 补充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1. 提供期货经纪服务

厦门国贸、厦门建发及其子公司在公司开设期货账户从事期货交易。上述关联方在公司开设账户从事期货交易手续费率处于公司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率标准区间内，该类交易占公司手续费收入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结果产生重大影响。2019 年，厦门国贸及厦门建发在成为公司关联方后发生的期货经纪服务交易情况如下：

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19 年 12 月 31 日权益（元）	手续费收入金额（元）	收入占比*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厦门国贸	8,964,078.21	4,857.56	0.002%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厦门建发原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69,888,095.86	1,052.14	0.000%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厦门建发轻工有限公司	7,683.01	34,055.47	0.015%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厦门建发矿业资源有限公司	2,151,798.00	4,503.02	0.002%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厦门建发化工有限公司	290.00	—	—
合计		81,011,945.08	44,468.19	0.020%

注 1：指关联交易手续费收入金额/公司 2018 年度经纪业务收入

2. 提供风险管理服务

厦门国贸及厦门建发通过公司风险管理子公司瑞达新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开展风险管理业务，其中厦门建发通过其子公司厦门建发原材料贸易有限公司与公司进行交易，厦门国贸通过其自身及其子公司国贸启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进行交易。关联方与公司从事相关业务的收费及采购价格按照市场化进行定价。该类现货销售和采购业务毛利较低，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结果产生重大影响。2019 年，厦门国贸及厦门建发在成为公司关联

方后公司在风险管理业务中向厦门国贸及厦门建发销售和采购产品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关联方销售

交易类别	关联方	品种	合同签订日期	交易金额（元）
销售商品	厦门国贸	精对苯二甲酸	2019年3月26日	11,403,291.65
销售商品	厦门国贸	精对苯二甲酸	2019年3月26日	17,115,577.85
厦门国贸合计				28,518,869.50
销售商品	厦门建发原材料 贸易有限公司	棉花	2019年5月28日	9,479,990.43
销售商品	厦门建发原材料 贸易有限公司	棉花	2019年5月28日	11,561,692.53
销售商品	厦门建发原材料 贸易有限公司	棉花	2019年6月10日	12,934,597.63
销售商品	厦门建发原材料 贸易有限公司	棉花	2019年6月18日	13,134,583.71
销售商品	厦门建发原材料 贸易有限公司	棉花	2019年7月2日	13,649,293.53
销售商品	厦门建发原材料 贸易有限公司	棉花	2019年7月2日	6,691,993.79
销售商品	厦门建发原材料 贸易有限公司	棉花	2019年8月13日	12,934,223.76
销售商品	厦门建发原材料 贸易有限公司	棉花	2019年8月19日	5,097,820.31
销售商品	厦门建发原材料 贸易有限公司	棉花	2019年9月29日	13,646,141.66
销售商品	厦门建发原材料 贸易有限公司	棉花	2019年11月26日	15,721,466.06
销售商品	厦门建发原材料 贸易有限公司	天然橡胶	2019年6月26日	2,111,009.11

销售商品	厦门建发原材料 贸易有限公司	天然橡胶	2019年9月9日	13,778,669.23
厦门建发原材料贸易有限公司合计				130,741,481.75
关联销售合计毛利占2018年公司营业利润的比例				0.015%

(2) 关联方采购

交易类别	关联方	品种	合同签订日期	交易金额（元）
采购商品	国贸启润资本管 理有限公司	燃料油	2019年5月7日	14,210,000.00
关联采购占2018年营业支出的比例				4.48%

(二) 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1. 提供期货经纪服务

交易类别	关联方*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 计金额（元）	截至2020年1月17日 已发生金额（元）	上年实际发生 金额*（元）
向关联方提 供服务	厦门国贸	200,000	31.31	4,857.56
向关联方提 供服务	厦门建发	200,000	160.08	39,610.63
合计		400,000	191.40	44,468.19

注 1：指厦门国贸及厦门建发及其下属子公司

注 2：指 2019 年度关联交易产生手续费收入金额

2. 提供风险管理服务

交易类别*	关联方*	合同签订金额或 预计金额（元）	截至2020年1月17日 已发生金额（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 额*（元）
向关联方销售商 品和采购商品	厦门国贸	200,000,000	-	42,728,869.50
向关联方销售商 品和采购商品	厦门建发	300,000,000	-	130,741,481.75
合计不超过		500,000,000	-	173,470,351.25

注 1：风险管理业务可能与关联方涉及到仓单销售及采购业务

注 2：指厦门国贸及厦门建发及其下属子公司

注 3：指 2019 年度风险管理业务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和采购金额

四. 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一)《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 2020 年 1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 董事会审议前述议案时，关联董事肖伟、陈守德回避表决。

(三)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2.5 条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厦门建发及其子公司 2019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公司预计分别与厦门国贸和厦门建发及其子公司在 2020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前述关联交易已获得非关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且非关联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

五. 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根据自愿、公平、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前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交易定价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上述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七.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经过了公司非关联独立董事事前审查，非关联独立董事同意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经过认真地审阅及审慎地调查，非关联独立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基于公司实际经营业务之需要，公司与关联方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该等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为关联

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在表决过程中进行了回避，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合法有效。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 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1 日